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20-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的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等”。普华永道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也是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2.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于2019年12月31日合伙人人数为220人,从业人员总数为9,804人。
普华永道2018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147人,2019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为1,261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000人。

3.业务规模
普华永道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8年度)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1.72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1.10亿元。

普华永道的2018年度A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75,287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为人民币5.73亿元,资产均值为人民币11,455.28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住宿和餐饮业及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已按照有关法律及监管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能依法承担因执业行为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亦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记录。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成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旭东,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1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超过18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拟质量复核合伙人:
王雷,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5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有20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陶碧森,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8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发行股份、债券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超过10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2.项目成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续聘普华永道为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2020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旭东先生、拟质量复核合伙人王雷女士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陶碧森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3年亦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3.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在公司2019年审计服务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任务。2020年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进行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审计费用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实际审计工作业务量确定。

公司拟支付普华永道2019年审计费用1,235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1,04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90万元。以上报酬仅为公司审计所发生的审计费用,不包括由于审计工作发生的差旅费等其它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普华永道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普华永道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结论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项目组成员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基于对普华永道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的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普华永道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能够胜任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成员充分了解和审查了普华永道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情况,认为其具备胜任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审计程序履行充分、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

付报酬的报告》。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20-02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暂行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现将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7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623,938,54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6,533,699,973.20元。2016年8月31日,保荐机构将收到的认购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148,983,299.76元后的资金人民币16,404,716,673.44元划转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132,393.8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403,584,279.5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于2016年9月1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实字[2016]第(1119)号验资报告。

(二)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947,054.00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456,530.00元;2019年12月25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1,552,535.34元(含利息收入96,005.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结余人民币71.00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1,552,535.34元及募集资金账户结余人民币71.00元,合计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人民币96,076.00元为收到银行利息及支付手续费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和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新海航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于2016年9月6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募集资金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账户余额(元). Rows include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新海航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秀英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直接支付募投项目资金人民币14,947,054.00元,具体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千元),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千元)资金支付额(千元). Rows include 海南航空引进37架飞机项目, 收购天津航空48.21%股权项目.

募投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请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上述募投项目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四)项所列情形。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2016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报告》,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862.175千元置换预先投入海航控股引进37架飞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由募集资金账户置换出自筹资金6,862.175千元。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使用。

(三)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报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安排的前提下,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对最高总额不超过26亿元(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人民币协定存款、七天通知存款、定期存款以及购买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发行主体/管理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是否赎回, 赎回金额(万元), 投资收益(元). Rows include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12月25日,海航控股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报告》,海航控股审议并批准不超过人民币1,548,000千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18年12月27日,公司实际使用总计人民币1,547,946千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1,456,530千元,收到的银行利息人民币91,416千元。2019年12月24日,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547,946千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该笔还款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19年12月25日,海航控股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报告》,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52,590千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总计人民币1,552,535.34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1,456,530千元,收到的银行利息人民币96,005千元。

2019年12月25日,海航控股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报告》,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52,590千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总计人民币1,552,535.34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1,456,530千元,收到的银行利息人民币96,005千元。

2016年12月25日,海航控股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公司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48,000千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2月27日,使用总计人民币1,547,946千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9年12月24日将上述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2019年12月25日,海航控股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52,590千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总计人民币1,552,535.34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1,456,530千元,收到的银行利息人民币96,005千元。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四、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20-024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2020年互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人回避事宜
因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系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重要关联方,交易对方为海航集团下属机构,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徐军、刘位情、陈明、伍晓鹰、张志刚、刘吉春已回避表决。

●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互保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严格遵守平等互利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影响。

一、互保情况概述
公司为共享金融机构授信资源,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及下属企业2020年互保额度的报告》,公司拟与海航集团签订2020年互保框架协议。根据该互保协议,2020年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担保额度为650亿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及下属企业向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80亿元(本互保额度包括原有互保、原有互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互保),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互保额度内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此次互保授权期限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徐军、刘位情、陈明、伍晓鹰、张志刚、刘吉春已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6票回避表决。表决事项尚须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海航集团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7号新海航大厦25层
法定代表人:陈峰
注册资本:6,0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航空运输及机场的投资与管理;酒店及高尔夫球场的投资与管理;信息技术服务;飞机及航材进出口贸易;能源、交通、新技术、新材料的投资开发及投资运营;境内劳务及商务服务中介代理。

截至2019年6月30日,该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98,062,075.48万元,归母净资产7,310,608.19万元,营业总收入26,646,457.52万元,归母净利润-107,774.71万元。

四、与关联方互保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海航集团签订2020年互保框架协议。根据该互保协议,2020年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担保额度为650亿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2020年公司及下属企业向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80亿元,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互保协议约定范围内办理相关担保手续,在此担保额度内的单笔担保不再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和年度股东大会上汇报2020年互保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海航集团签订了2019年互保框架协议。根据该协议,2019年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为650亿元,公司及下属企业向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80亿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已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担保465.23亿元,公司及下属企业为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274.33亿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互保额度内。

截至目前,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及下属企业提供担保458.52亿元,公司及下属企业向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231.93亿元,其中逾期担保金额45.99亿元。逾期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授信主体, 授信机构, 贷款种类, 担保金额(万元), 逾期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Rows include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大连银行天津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32,950.00 32,950.00 海航控股提供担保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中航银行股份 流动资金贷款 50,000.00 50,000.00 海航控股提供担保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昆明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29,000.00 29,000.00 海航控股持有祥鹏航空3.5%股权

海航航空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182,615.61 45,264.41 海航控股持有海航技术10%股权质押担保

海航航空集团 天津信托有限公司 集合信托贷款 40,000.00 40,000.00 海航控股持有长安航空6%股权作为质押担保

海航航空集团 天津信托有限公司 集合信托贷款 27,600.00 27,600.00 海航控股持有中航信1400万股股权质押担保;海航控股持有长安航空2000万股股权质押担保

海航航空集团 天津信托有限公司 集合信托贷款 22,650.00 22,650.00 海航控股持有中航信810万股股权质押担保;海航控股持有长安航空2000万股股权质押担保;海航控股持有新海航航空2267.85万股股权质押担保

天航航空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56,400.00 56,400.00 海航控股提供担保

天津航空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 流动资金贷款 22,300.00 22,300.00 海航控股提供担保

天津航空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天津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29,899.65 171.07 海航控股提供担保

天津航空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60,000.00 406.17 海航控股提供担保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15,330.00 2,285.66 海航控股提供担保及6030万保证金质押担保

上述对外担保逾期事项,公司需在年度财务报告中披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并可能涉及导致债权方向上述提供担保的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偿还债务等风险。

六、董事会意见
1.互保协议将从业上控制关联担保风险,保护公司权益,其双方共同应对金融市场的复杂形势,在银行统一授信下争取更大的融资资源,加强公司现金流平衡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同时,互保协议的签订将提高公司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和担保决策效率,双方将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实现共同发展。此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2.公司及关联担保方积极与相关金融机构沟通,争取妥善处理相关担保逾期事项,如公司被诉要求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将依法对被担保方、反担保方履行追偿程序,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经济利益。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下属企业与海航集团及其关联企业签订互保协议,将有效提高公司及下属企业的融资能力,为公司及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提供可靠的资金保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在公司董事会上上述交易时已全部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Values: 16,403,584, 0.

Table with 2 columns: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Values: -, 14,947,054.

Table with 2 columns: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Values: -, 14,947,054.

Table with 2 columns: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Values: -, 14,947,054.